

# 北京电影学院 2018 年对外籍人士本科生招生简章

北京电影学院是中国电影工作者的摇篮，在国内电影教育界和文化艺术界享有盛誉，也是亚洲规模最大、世界著名的电影艺术高等学府。我校以优良的教学传统，雄厚的师资力量，齐全的学科专业，完善的教学设备以及规范的教学秩序，成为中国培养电影艺术创作、管理及理论研究人才的重要基地。

## 一、招生专业及学费

### 文学系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04	戏剧影视文学（创意策划）	43000
	戏剧影视文学（剧作）	

### 导演系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06	戏剧影视导演（电影导演）	51000

### 表演学院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01	表演	51000

### 摄影系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11T	影视摄影与制作	51000

### 声音学院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08	录音艺术（电影录音）	51000
<b>130203</b>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30509T	艺术与科技	

### 美术学院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07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51000
130306	戏剧影视导演（广告导演）	51000
130504	产品设计	51000
130511T	新媒体艺术	51000
130503	环境设计	51000

### 管理学院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03	电影学（制片与市场）	43000

### 摄影学院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404	摄影	51000

### 动画学院

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招考方向）	学费（元）
130310	动画	51000
130304	戏剧影视文学（动漫策划）	
130410T	漫画	

## 二、招生类别

我校对外籍人士招收全日制本科生，学制四年。

## 三、报考条件

1、考生必须是持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品德良好，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无犯罪记录。近年加入外籍的申请者，请特别注意：根据教外字（2009）83号文件，

自 2010 年起，来华留学申请人必须持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 4 年（含）以上，且最近 4 年（截止入学年度的 4 月 30 日前）之内有在国外实际居住 2 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国外居住满 9 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2、必须是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3、身体健康。除了符合中国教育部、卫生部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外，还须符合我校各专业特点要求：

- ┌ 报考各专业的考生均要求听力正常。
- ┌ 报考表演专业的考生双目视力均应在 5.0 以上（经佩戴隐形眼镜矫正 4.8 以上，新视力表）；无肢体畸形，体表无疤痕、纹身、胎记及皮肤病。
- ┌ 报考影视摄影与制作专业、摄影专业的考生双目视力均应在 5.0 以上（经矫正 4.8 以上，新视力表）且无色盲、色弱。
- ┌ 报考戏剧影视导演专业、录音艺术专业、戏剧影视美术设计专业、动画专业、影视摄影与制作和广播电视编导考生，均要求无色盲、色弱。

## 四、报名

### 1、报名方式、时间和地点

考生可以选择函报或面报的方式。

函报时间：2017 年 12 月 22 日——2 月 23 日

面报时间：2017 年 12 月 22 日——1 月 12 日，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30，节假日除外。

面报地址：北京电影学院 H 楼 113 室 联系人：薛老师

函报邮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4 号北京电影学院国际交流学院 H 楼 113 房间（请注明外籍本科报名）

邮政编码：100088 联系人：薛老师 电话：010-82045433，82283315

### 2、报名材料

（1）贴有本人同底照片的《外籍人士报考北京电影学院 2018 年本科生申请表》（见附件 2）一式两份（一份原件，另一份可以是复印件）。请使用电脑输入填写个人信息，手写字体难于辨认将导致报名表无效；请在每份申请表最后签署本人姓名，否则报名无效。另请将申请表和近期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片的电子版（100KB 以上）发至 E-mail：ao.is@bfa.edu.cn，邮件主题注明“考生 xxx2018 年报考本科生申请表”（注：其中“xxx”为考生中文姓名）。不按要求报名，误填、错填报考信息或填报虚假信息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 全日制正规高中毕业学历文件（应届毕业生可先提供预计毕业证明，最晚于录取前补交所要求的学历文件），高中阶段全部课程及成绩单，须为原件或公证件，语言为中文或英文。

(3) 护照首页复印件，护照必须是在有效期内的普通护照。

(4) 照片：近期与申请表上同底版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 5 张（电子版大小在 100KB 以上），请在背面写上报考专业和姓名。

(5) 汉语水平考试证书（HSK）：原汉语水平考试（HSK）6 级证书，新汉语水平考试（HSK）5 级证书（以上证件报名时请出示原件，提交复印件）。

同时报考多个专业的考生，请分别准备多套相同的报考材料。报名时材料不齐的考生，必须在录取前将报考材料补齐，否则不予录取。无论考生是否被录取，报考材料概不退还。

### 3、报名费

报名费 800 元（包含初试及之后各试费用）。同时报考多个专业的考生，请缴纳多份同等数额报考费。未交报名费的报名视为无效，不参加考试者不退报名费。

缴纳方式：选择面报的同学请来校报名时现场缴纳；选择函报的同学请在领取准考证时补交报名费。请不

要将报名费和其它报考材料一起邮寄以免丢失。

### 五、关于“兼报”问题

报考我校的考生请认真核对考试时间，在考试时间不冲突以及专业方向间未做兼报限制说明时，考生可选择兼报。但最多只能兼报 3 个专业方向（含招考方向）。

1、报考声音学院各专业的考生，只允许兼报其中两个方向。如专业考试两个方向均通过考核，录取时不分先后。

2、报考美术学院各专业的考生，只允许兼报其中两个方向。

**不按以上规定报考者，一经查出取消考试资格，所涉及专业考试成绩作废。**

### 六、准考证领取时间

考生的上述报名材料经留学生招生办公室审核确认后，发给《专业考试准考证》。准考证遗失不再补办。

请考生在各自所报考专业初试时间的前一天下午到北京电影学院国际交流学院 H 座 113 领取准考证。（例如，戏剧影视文学的初试时间为 3 月 2 日上午，准考证领取时间即为前一天 3 月 1 日下午。）请考生按准考证上的要求及指定的地点参加专业课考试。

### 七、考试说明

1、考生必须携带本人护照和准考证按指定时间、地点参加专业考试，证件不齐者不得进入考场。

2、考场安排：**各专业各考试阶段的具体安排，请考生务必注意各院系发布的通知以及学院指定“发榜处”公布的考场安排。**

3、考试纪律：报考我院的考生在参加专业考试过程中，须遵守国家高考考试纪律及北京电影学院考试规定，对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试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行为者，将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北京电影学院本科招生考试考生须知》进行处理。

## 八、考试安排

考试地点在中国北京电影学院，各专业各阶段考试的具体安排，请考生以所报院系当日发布的通知以及现场公示为准；具体的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上的时间安排为准；考试时长以卷面时长为准。

报考院系	专业名称	考试时间	考试阶段	考试内容
文学系	戏剧影视文学 (创意策划)	3月2日上午	初试	笔试：文艺基础知识与综合素质 (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3月7日上午	复试	笔试：材料分析
		以系里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考察考生对艺术和生活的感受以及语言表达能力
	戏剧影视文学 (剧作)	3月3日上午	初试	笔试：文艺基础知识与综合素质 (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3月7日下午	复试	笔试：命题写作
		以系里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考察考生对艺术和生活的感受以及语言表达能力
导演系	戏剧影视导演 (电影导演)	3月2日下午	初试	笔试：社会、文化、艺术常识(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3月5日开始	复试	面试：自由陈述
		以系里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美术(摄影)作品分析、音乐作品分析、故事构思
		以系里公示时间为准	四试	笔试：命题创作(自备签字笔) 面试：1.创作问题讨论 2.表演

表演学院	表演	以准考证上时间安排为准	初试	朗诵（自选诗歌一篇，限定3分钟以内）
		以准考证上时间安排为准	复试	1. 朗诵（体裁：散文、故事、小说，限定3分钟以内） 2. 才艺展示（形式：声乐、舞蹈、戏曲、武术、曲艺、杂技）（注：如需音乐伴奏，请自备播放设备）
		以准考证上时间安排为准	三试	表演艺术综合会试
摄影系	影视摄影与制作	3月6日上午	初试	笔试：综合素质考察（文学艺术常识、历史、时政、社会常识等。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3月10日上午	复试	1. 写作：按规定条件命题写作，包括人物、对白、故事等内容
		3月10日下午		2. 视觉创作：用所给的视觉材料进行命题创作，考生自备剪刀、胶水等
		以系里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专业素质考察
声音学院	录音艺术 (电影录音)	2月27日上午	初试	笔试：声音听辨（声音或音乐素材的听辨、识别、比较。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b>考生自备2B 铅笔和橡皮</b> <b>识别、比较。</b> <b>考生自备2B 铅笔和橡皮</b>
		3月5日上午	复试	笔试：作品分析（影像、声音素材或作品的内容、关系、创意、方法等的分析）
		以声音学院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演奏（唱），综合素质考察，如有各类特长与作品可展示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2月27日下午	初试	笔试：听写与乐理（听写包括单音、音程、三和弦、七和弦、旋律）
		3月5日下午	复试	笔试：旋律发展与歌曲写作
		以声音学院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演奏（唱），视唱，如有个人作品可展示。

	艺术与科技	2月27日上午	专业 考试	科目1: 笔试: 声音听辨(声音或音乐素材的听辨、识别、比较。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以声音学院公示时间为准		科目2: 面试: 演奏(唱), 综合素质考察, 如有各类特长与作品可展示
美术学院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科目1: :3月4日上午, 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科目2: 时间以美术学院公示为准	专业 考试	科目1: 造型能力(考生自备画板、铅笔、水彩、水粉、丙烯) 科目2: 面试(具体面试时间以公示为准)
	环境设计	科目1: :3月4日下午, 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科目2: 时间以美术学院公示为准	专业 考试	科目1: 造型能力(考生自备画板、铅笔、水彩、水粉、丙烯) 科目2: 面试(具体面试时间以公示为准)
	戏剧影视导演 (广告导演)	3月5日上午	初试	文艺常识及社会常识(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3月9日下午	复试	广告创意与素描(考生自备画具)
		以美术学院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
	新媒体艺术	科目1: :3月4日上午, 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科目2: 时间以美术学院公示为准	专业 考试	科目1: 造型能力(考生自备画板、铅笔、水彩、水粉、丙烯) 科目2: 面试(具体面试时间以公示为准)
产品设计	科目1: :3月4日下午, 具体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科目2: 时间以美术学院公示为准	专业 考试	科目1: 造型能力(考生自备画板、铅笔、水彩、水粉、丙烯) 科目2: 面试(具体面试时间以公示为准)	
管理学院	电影学 (制片与市场)	2月27日上午	初试	笔试: 文艺理论基础及综合常识、时政及文化产业动态了解(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以管理学院公示时间为准	复试	面试: 考核考生综合素质及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影视作品的艺术鉴赏力, 对影视市场的了解程度
摄影学院	摄影	3月3日下午	初试	笔试: 摄影综合试题(考生自备2B铅

				笔和橡皮)
		3月8日上午	复试	笔试: 现场实拍(考生自备使用SD卡的数码相机)
		以摄影学院公示时间为准	三试	面试: 文艺理论常识, 摄影理论知识, 电脑 图形处理常识等(考生可自带本人摄影、美术作品)
动画学院	动画	2月28日上午	专业考试	科目1: 人物写生 科目2: 命题设计(考生自备画具)
	戏剧影视文学 (动漫策划)	2月27日下午	初试	笔试: 文艺综合常识及命题写作 (考生自备2B铅笔和橡皮)
		以动画学院公示时间为准	复试	面试: 文艺综合常识, 综合素质考察 (考生自带日常各类艺术作品不少于5件, 及才能展示)
	漫画	2月28日下午	专业考试	科目1: 人物写生 科目2: 命题创作(考生自备画具)

### 九、考生注意事项

1、报考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动画专业的考生,除画纸、创作纸、草稿纸外,其它绘画工具一律自备。

报考录音艺术专业的考生,除钢琴外,其他演奏乐器自备。演唱、演奏无需伴奏。

2、报考表演专业的考生,参加专业考试时,一律不许化妆;严禁穿着增高鞋,使用增高垫;进入三试参加专业考试时请自备形体练功服、平跟软底鞋。如遇考试时间与其他院校冲突,我校不予调整。

3、留学生办公室会通过电话或在学校官网统一发布每一场考试结果,凡被通知参加复试的各专业考生,均需要在指定的时间到各院、系办理复试手续,请考生及时与留学生办公室或各院系联系,切勿漏考。

4、所有笔试科目均用中文答题,除了答题笔和准考证件外不得将任何与考试无关的物品带进考场,比如电子辞典等。

5、报考两个专业的考生,要分别注意两个专业的考试时间,如果考试时间发生冲突,一定要提前联系院系进行调整,如无法调整只能放弃其中一个专业的考试。

6、考生专业考试通过后,如果联系方式有变化,请联系际交流学院确认接收录取通知书的地址。



## 十、录取

1、根据考生各试成绩、汉语水平考试成绩（HSK）、体检情况等综合评审后拟定录取名单报学校审批，择优录取。2018年6月底至7月上旬寄发录取通知书。在此之前我们将电话通知或学校官网发布录取结果。

**2、被录取者将根据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排名有机会获得北京市教委提供的外国留学生奖学金或“一带一路”奖学金学费抵减。**

## 十一、入学

新生于2018年9月初报到入学。具体时间和报到要求请参考《录取通知书》里的“入学须知”。新生应按时报到。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并向我校请假。无故逾期2周不报到者；身体复查，不符合入学条件，均取消入学资格。

## 十二、签证

被录取的学生须持录取通知书和来华学习签证申请表（JW201/202）到中国使馆申请来华的学习签证。学习时间在6个月以上的须申请X签证，在抵达中国后30天内需要到留学生办公室将X签证转换成学习的居留许可。

## 十三、毕业

留学生通过四年的本科学习，成绩合格，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获得原HSK汉语水平8级证书，或新HSK6级证书，给予颁发北京电影学院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北京电影学院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的本科毕业生授予学士学位证书。

## 十四、其它

1、留学生入学后，我校将对新生进行德、智、体全面复查，不符合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对患有疾病的新生，经校指定医疗单位诊断不宜在校学习，但短期治疗可达到国家规定的入学体检标准者，经学校批准暂不予注册，保留入学资格一年。三个月内对新生报考条件进行复查。如发现有伪造学历、隐瞒病史、考试作弊行为等不符合招生条件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2、请在每学年开学两周内按学年一次性以人民币形式付清学费；特殊情况，必须由学校特批，并请先支付全额学费的50%的预付金，缓交最长时间不得超过一个月。开学两周未交学费者，按自动放弃学籍处理。如中途退学，所交学费不再退还。

3、医疗保险费每学年800元人民币。中国教育部规定，来华留学生必须购买中国境内的医疗保险。学生可于报到注册日当天，在报到处购买医疗保险。对于没有购买所要求的医疗保险者，学校将不予办理注册手续。

4、伙食费、住宿费、医药费、教材费及教学计划以外的实习、作业费、观摩费自理。学生可选择在留学生公寓住宿（联系方式：010-82045798），双人间每人每天80元。也可在校外租住，但必须在24小时之内到当地的公安机关办理登记手续。

## 十五、联系信息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4 号北京电影学院国际交流学院 113 室 邮政编码：100088

电话：0086-10-82045433, 0086-10-82283315 传真：0086-10-82043731 电子邮件：ao.is @bfa.edu.cn

北京电影学院网址 <http://www.bfa.edu.cn>

### 到达北京电影学院的乘车路线：

乘车路线：从西直门乘 375 路公共汽车“蓟门桥北”站下车。

从西客站乘 21 路公共汽车“蓟门桥北”站下车。

另外乘 94、304、392、398、498、658、671、运通 103 路公共汽车“蓟门桥北”站下车。

地铁 10 号线“西土城站”C 出口往南 500 米。

### 附件下载：

附件 1：北京电影学院 2018 年本科生招生院系专业介绍

附件 2：北京电影学院 2018 年外籍本科生招生申请表

北京电影学院国际交流学院

2017 年 12 月 20 日

## 附：北京电影学院方位图



**声明：我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本科专业考试的考前辅导班。凡任何单位及个人以我校名义举办的考前辅导班，我校将追究其法律责任。**